國立澎湖科技大學103年03月份主管會報及行政會議交辦事項執行情形

交　辦　事　項	承辦單位	執　行　情　形	追蹤紀錄	備　註
一、因學校海工大樓會議室開會之電費相對較高，請各系所能盡量利用學校其他場域開會，並請總務處再修正或檢視學校場館借用辦法，以有效管理及提高各會議空間之使用率，並降低電力之使用。	總務處	比較場館使用電能耗用情形後，做為修訂參考。	第一次	
二、本學期有45名同學遭到退學，請教務處檢視本校之學則規定，能提供學生友善之學習環境，並列入追蹤事項。	教務處	一、查102-1因學期成績2/3不及格及連續2學期1/2不及格者實際被退學人數總計26名。 二、有關學期成績2/3及連續2學期1/2不及格退學規定，目前已依行政程序提案審議，擬修正為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連續兩學期達該學期修習學分數總數2/3者，才予以退學，另取消連續2學期學業成績1/2退學之規定。	第一次	
三、請人事室修正「本校教職員出差、公假注意事項」。	人事室	研擬修正事項，提會討論。	第一次	
四、請學務處修正外籍生獎學金規定。	學務處	本案將於本月(4 月)行政會議提案討論。	第一次	
五、本校員生消費合作社營運工作進度。	陳理事主席宏斌	一、赴國稅局完成統一編號申請。 二、4/17召開理事會議變更司庫、會計與文書人員，辦理銀行開戶作業。 三、與研發處討論，研擬營收分配。 四、公開徵詢教師開發商品。 五、收取股金。	第一次	

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103年4月17日）行政會議紀錄附件

壹、報告事項附件：

教務處：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一級教學品保課程」歷程檔案檢核表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所屬單位		教師姓名		職稱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講師
課程名稱			學分/時數		
授課學年度	學年度第　　學期				

檔案資料	教師檢核	課務組覆核
課程目標	□符　合 □未符合	□符　合 □未符合
課程大綱	□符　合 □未符合	□符　合 □未符合
課程課表	□符　合 □未符合	□符　合 □未符合
學生選課名單	□符　合 □未符合	□符　合 □未符合
學生學習成效表現歷程概述	□符　合 □未符合	□符　合 □未符合
學習成效分析 每次作業及考試(小考、期中考及期末考)	□符　合 □未符合	□符　合 □未符合
課程教學評量	□符　合 □未符合	□符　合 □未符合

教師簽章	系所主管	教務處承辦人	課務組組長	教務長

附件 2

102 學年度參加高中職學校招生博覽會場次

年度	學年度	序號	高中職學校博覽會	時間	地區
103	102-2	1	基隆市二信高中-102 學年度四技二專升學博覽會	1030508	國內
103	102-2	2	台南國立北門農工 102 學年度升學輔導博覽會	1030506	國內
103	102-2	3	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103 年度「生涯博覽會」	1030506	國內
103	102-2	4	國立玉井工商職業學校-102 學年度大專院校升學博覽會	1030506	國內
103	102-2	5	雲林國立土庫商工 103 年升學及求職博覽會	1030514	國內
103	102-2	6	彰化國立北斗家商-102 學年度升學博覽會	1030514	國內
103	102-2	7	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102 學年度升學博覽會	1030514	國內
103	102-2	8	國立臺中家商-102 學年度升學博覽會	1030520	國內
103	102-2	9	國立鹿港高中-102 學年度大學暨技職校院升學博覽會	1030520	國內
103	102-2	10	桃園縣六和高中-102 學年度職高升學博覽會	103	內

附件 3

102 學年度赴高中職學校進班宣導場次

年度	學年度	序號	高中職學校入班宣導	時間	參加人員
103	102-2	1	國立澎湖海事職業學校 102 學年度澎湖科技大學進班宣導	1030417 1500-1600	餐旅管理系-吳烈慶主任 觀光休閒系-李明儒主任 海洋運動與遊憩系-胡俊傑主任 電信工程系-莊明霖主任 資訊工程系-胡武誌主任 電機工程系-林育勳副教授 徐明宏副教授 食品科學系-陳名倫主任 水產養殖系-古鎮鈞主任 航運管理系-莊義清主任 應用外語系-李陳鴻主任
103	102-2	2	臺南國立曾文家商 102 學年度高三學生升學輔導活動	1030505 ｜ 1030523	航管系-莊義清主任

103	102-2	3	高雄市私立立志高級中學 102 學年度升學輔導博覽會與分班宣導	1030420 1030430	資工系-胡武誌主任（4/25）
103	102-2	4	苗栗縣國立大湖農工職校 102 學年度升學輔導博覽會與分班宣導	1030509 ｜ 1030513 1030520 ｜ 1030523	觀休院-張良漢院長（4/14） 電機系-柯裕隆主任（4/18）
103	102-2	5	臺北市育達商職	1030513 1430-1500	觀休院-張良漢院長

附件 1

學務處：

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 3 月份學生宿舍夜間送醫統計表（統計時間至 103/03/31）

院　別	系　別	合　計	備　考
人文暨管理學院	航運管理系		
	資訊管理系		
	資管產學攜手專班		
	行銷與物流管理系	1	
	應用外語系		
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	資訊工程系		
	電信工程系		
	水產養殖系		
	電機工程系		
	食品科學系		
觀光休閒學院	觀光休閒系	1	
	餐旅管理系		
	海洋運動與遊憩系		
合計		2	

102 學年第二學期 3 月份學生交通事故統計表（統計時間至 103/03/31）

學　院	系　別	A1 類	A2 類	合計
人文暨管理學院	航運管理系		1	1
	資訊管理系		1	1
	資管產學攜手專班			
	行銷與物流管理系			
	應用外語系		1	1
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	資訊工程系			
	電信工程系		1	1
	水產養殖系		1	1
	電機工程系			
	食品科學系		2	2
觀光休閒學院	觀光休閒系		5	5
	餐旅管理系			
	海洋運動與遊憩系		1	1
合計			13	13
備　註	Ａ１類：指有人死亡(含超過廿四小時死亡者)或重傷之事故。 Ａ２類：指一般人員受傷或財物損失之事故。			

總務處：

一、依本校自設電錶統計本校各大樓最近三個月用電情形如下：

	行政大樓	學生宿舍	實驗大樓	路燈	圖資館	體育館	教學大樓	海科大樓	合　計
103 0101 ⇓ 103 0131	15,113	56,830	35,694	7,519	36,146	8,604	31,857	79,097	270,860
	9,546	55,996	28,900	5,018	35,589	10,264	28,585	73,648	247,546
	5,567	834	6,794	2,501	557	-1,660	3,272	5,449	23,314
	58.32%	1.49%	23.51%	49.84%	1.57%	-16.17%	11.45%	7.40%	9.42%
103 0201 ⇓ 103 0228	14,109	27,723	27,203	5,382	27,465	6,164	21,872	65,760	195,678
	5,121	26,365	16,392	4,406	24,307	5,720	9,109	62,391	153,811
	8,988	1,358	10,811	976	3,158	444	12,763	3,369	41,867
	175.51%	5.15%	65.95%	22.15%	12.99%	7.76%	140.11%	5.40%	27.22%

103 0301 ⇓ 103 0331	18,626	85,751	42,745	8,080	41,121	11,564	40,159	81,616	329,662
	12,596	80,630	29,148	5,673	49,269	13,391	37,895	83,593	312,195
	6,030	5,121	13,597	2,407	-8,148	-1,827	2,264	-1,977	17,467
	47.87%	6.35%	46.65%	42.43%	-16.54%	-13.64%	5.97%	-2.37%	5.59%

說明：1.實驗大樓含司令台、養殖育苗室、室內實習場等及運動場。

2.表中每組第 1 列為今年用量，第 2 列為去年用量，第 3 列為增加量，第 4 列為較去年同期之增加率。

3.教學大樓太陽光電 103 年 03 月份產生電力 6,030 度,今年度累計 18,840 度。

4.養殖溫室太陽光電 103 年 03 月份產生電力 3,955，今年度累計 11,250 度。

5.體育館太陽光電 103 年 03 月份產生電力 4,446 度，今年度累計 13,413 度。

二、依台電抄表本校今年度用電增減情形：

收據	102 年		103 年		累計增
月份	期 間	累計電度	期 間	累計電度	減情形
02	1011227~1020129	334,600	1030101~1030131	283,200	-51,400
03	~0225	524,400	~0228	483,400	-39,000
04	~0327	866,200	~0331	827,200	-39,000

三、統計本校102年度用水情形如下：

	1020101~1020401 用水情形		1030102~1030401 用水情形		平均每日
	累計用量	平均每日	累計用量	平均每日	增加用水
行政教學	155	1.72	155	1.74	+0.02
體育館	426	4.73	491	5.52	+0.79
實驗大樓	462	5.13	396	4.45	-0.68
司令台	288	3.20	0	0.00	-3.20
教學大樓	1,848	20.53	1,336	15.01	-5.52
圖資大樓	426	4.73	746	8.38	+3.65
學生宿舍	6,171	68.57	5,608	63.01	-5.56
海科大樓	826	9.18	1,357	15.25	+6.07
合 計	10,602	117.80	10,089	113.36	-4.44
使用天數	90		89		

註：養殖育苗室原由司令台系統供水，已改由海科供水。

進推部：

1. 103 年度下半年職訓局產業人才投資方案（勞工在職進修計畫）研提計畫

計畫名稱	主持人	訓練人數	訓練時數	開結訓時間
中餐烹調基礎料理實務製作班第二期	吳烈慶	36	44	103/09/23-103/12/02
宴會點心製作班第三期	陳立真	36	48	103/09/18-103/12/04
澎湖民間故事暨民俗文化解說班	姜佩君	25	16	103/10/03-103/11/28
地方特色手工皂天然 DIY 製作班	呂美鳳	16	27	103/09/07-103/11/02
專業美容進修班	林虹霞	16	72	103/09/20-103/12/14
旅遊英語會話班	王月秋	20	20	103/09/30-103/12/02
初階日語會話班	王淑治	20	20	103/09/16-103/11/18
創意手工卡片製作班	姜佩君	15	24	103/07/14-103/09/01

2. 103 年度上半年度推廣教育非學分班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訓練人數	訓練時數	開班時間
導引養生功保健推廣班第六期	謝永福. 蕭明芳	39	22	103/03/29-103/06/08 **（已開訓）**
瑜珈術推廣班第十七期	魏吳錫娟	28	24	103/03/25-103/06/17 **（已開訓）**
進階日語暨日本語能力試驗(N4)輔導班	曾建璋（水產養殖系副教授）	20	30	103/03/06-103/05/22 **（已開訓）**
基礎日語會話推廣班	陳雅婷（澎管處解說員）	23	30	103/03/04-103/05/06 **（已開訓）**
國際咖啡師資格認證班	劉德禮、張文婷（CITY&GUILDS 國際咖啡調配訓練師與合格考官）、趙惠玉（觀光休閒系副教授）	15	48	103/05/30-103/06/15 **（招生中）**

顧客服務管理師國際證照班	趙惠玉（觀光休閒系副教授）、王雯宗（觀光休閒系專技助理教授）	30	12	103/05/10-103/05/12 （招生中）

人事室：

人 事 動 態

姓　　名	動　態 原　因	原 職（單位） 職　　稱	新職（單位） 職　　稱	到（離）職 日　　期	備　　考
許明質	新進	澎湖縣政府人事處 專員	人事室 主任	103.03.19	補王本賢缺
劉梅滿	新進	澎湖縣議會會計室 主任	主計室 主任	103.04.01	補陳淑霞缺
吳翌萃	新進	澎湖縣澎湖地政事務所 書記	教務處 書記	103.04.01	補李源誠缺
呂侑軒	新進	澎湖縣政府教育處 科員	研究發展處 專員	103.04.11	

主計室：

會計室資料

附表一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103 年 03 月份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法定預算數	實際數	預算數	比較增減(一)		實際數	預算數	比較增減(一)	
				金額	%			金額	%
業務收入	439,750,000	30,264,021.00	18,583,000	11,681,021.00	62.86	163,980,532.00	162,220,000	1,760,532.00	1.09
教學收入	148,723,000	12,010,239.00	496,000	11,514,239.00	2,321.42	76,383,734.00	75,806,000	577,734.00	0.76
學雜費收入	123,346,000	1,554,336.00	296,000	1,258,336.00	425.11	45,183,593.00	59,206,000	-14,022,407.00	-23.68
學雜費減免(-)	-10,923,000	0.00	0	0.00		-465,240.00	0	-465,240.00	
建教合作收入	35,000,000	9,825,553.00	0	9,825,553.00		29,785,584.00	16,000,000	13,785,584.00	86.16
推廣教育收入	1,300,000	630,350.00	200,000	430,350.00	215.18	1,879,797.00	600,000	1,279,797.00	213.30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0	6,857.00	0	6,857.00		11,834.00	0	11,834.00	
權利金收入	0	6,857.00	0	6,857.00		11,834.00	0	11,834.00	
其他業務收入	291,027,000	18,246,925.00	18,087,000	159,925.00	0.88	87,584,964.00	86,414,000	1,170,964.00	1.36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269,708,000	16,380,000.00	16,380,000	0.00		74,207,000.00	74,207,000	0.00	
其他補助收入	20,000,000	1,866,925.00	1,500,000	366,925.00	24.46	13,377,964.00	12,000,000	1,377,964.00	11.48
雜項業務收入	1,319,000	0.00	207,000	-207,000.00	-100.00	0.00	207,000	-207,000.00	-100.00
業務成本與費用	493,129,000	36,138,286.00	42,564,000	-6,425,714.00	-15.10	136,499,760.00	143,355,000	-6,855,240.00	-4.78
教學成本	381,698,000	27,925,989.00	30,119,000	-2,193,011.00	-7.28	107,412,632.00	109,275,000	-1,862,368.00	-1.70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345,521,000	23,525,727.00	27,024,000	-3,498,273.00	-12.95	98,719,165.00	100,270,000	-1,550,835.00	-1.55
建教合作成本	34,892,000	4,368,362.00	2,908,000	1,460,362.00	50.22	8,390,792.00	8,693,000	-302,208.00	-3.48
推廣教育成本	1,285,000	31,900.00	187,000	-155,100.00	-82.94	302,675.00	312,000	-9,325.00	-2.99
其他業務成本	10,892,000	212,577.00	907,000	-694,423.00	-76.56	728,055.00	2,721,000	-1,992,945.00	-73.24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0,892,000	212,577.00	907,000	-694,423.00	-76.56	728,055.00	2,721,000	-1,992,945.00	-73.24
管理及總務費用	99,484,000	7,999,720.00	11,468,000	-3,468,280.00	-30.24	28,359,073.00	31,289,000	-2,929,927.00	-9.36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99,484,000	7,999,720.00	11,468,000	-3,468,280.00	-30.24	28,359,073.00	31,289,000	-2,929,927.00	-9.36
其他業務費用	1,055,000	0.00	70,000	-70,000.00	-100.00	0.00	70,000	-70,000.00	-100.00
雜項業務費用	1,055,000	0.00	70,000	-70,000.00	-100.00	0.00	70,000	-70,000.00	-100.00
業務賸餘(短絀-)	-53,379,000	-5,874,265.00	-23,981,000	18,106,735.00	-75.50	27,480,772.00	18,865,000	8,615,772.00	45.67
業務外收入	17,281,000	2,149,974.00	323,000	1,826,974.00	565.63	4,732,108.00	1,689,000	3,043,108.00	180.17
財務收入	3,679,000	148,480.00	0	148,480.00		413,800.00	0	413,800.00	
利息收入	3,679,000	148,480.00	0	148,480.00		413,800.00	0	413,800.00	
其他業務外收入	13,602,000	2,001,494.00	323,000	1,678,494.00	519.66	4,318,308.00	1,689,000	2,629,308.00	155.67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2,202,000	617,880.00	194,000	423,880.00	218.49	1,949,557.00	562,000	1,387,557.00	246.90
受贈收入	1,050,000	1,340,000.00	100,000	1,240,000.00	1,240.00	2,289,393.00	1,050,000	1,239,393.00	118.04
違規罰款收入	100,000	15,535.00	8,000	7,535.00	94.19	30,680.00	15,000	15,680.00	104.53
雜項收入	250,000	28,079.00	21,000	7,079.00	33.71	48,678.00	62,000	-13,322.00	-21.49
業務外費用	17,920,000	1,014,149.00	1,490,000	-475,851.00	-31.94	3,490,178.00	4,464,000	-973,822.00	-21.82
其他業務外費用	17,920,000	1,014,149.00	1,490,000	-475,851.00	-31.94	3,490,178.00	4,464,000	-973,822.00	-21.82
雜項費用	17,920,000	1,014,149.00	1,490,000	-475,851.00	-31.94	3,490,178.00	4,464,000	-973,822.00	-21.82
業務外賸餘(短絀-)	-639,000	1,135,825.00	-1,167,000	2,302,825.00	-197.33	1,241,930.00	-2,775,000	4,016,930.00	-144.75
本期賸餘(短絀-)	-54,018,000	-4,738,440.00	-25,148,000	20,409,560.00	-81.16	28,722,702.00	16,090,000	12,632,702.00	78.51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購建固定資產計畫執行情形明細表

附表二

中華民國103 年 03 月份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名稱	本年度可用預算數					累計預算分配數(2)	執行情形						差異或落後原因	改進措施
							實際執行數				比較增減(-)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法定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先行辦理數	調整數	合計(1)		實支數	應付未付數	合計(3)	%(3)/(2)	金額(4)=(3)-	%(4)/(2)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0	52,191,000	0	0	52,191,000	5,083,000	1,409,829	0	1,409,829	27.74	-3,673,171	-72.26		
土地改良物	0	20,000,000	0	0	20,000,000	0	0	0	0		0			
土地改良物	0	20,000,000	0	0	20,000,000	0	0	0	0		0			
機械及設備	0	13,290,000	0	0	13,290,000	1,550,000	1,195,374	0	1,195,374	77.12	-354,626	-22.88	部分已辦理採購作	本校持續辦理作業中.
機械及設備	0	13,290,000	0	0	13,290,000	1,550,000	1,195,374	0	1,195,374	77.12	-354,626	-22.88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3,225,000	0	0	3,225,000	275,000	0	0	0	0.00	-275,000	-100.00	部分已辦理採購作	本校持續辦理作業中.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3,225,000	0	0	3,225,000	275,000	0	0	0	0.00	-275,000	-100.00		
什項設備	0	15,676,000	0	0	15,676,000	3,258,000	214,455	0	214,455	6.58	-3,043,545	-93.42	部分已辦理採購作	本校持續辦理作業中.
什項設備	0	15,676,000	0	0	15,676,000	3,258,000	214,455	0	214,455	6.58	-3,043,545	-93.42		
總　　計	0	52,191,000	0	0	52,191,000	5,083,000	1,409,829	0	1,409,829	27.74	-3,673,171	-72.26	部分已辦理採購作	本校持續辦理作業中.
土地改良物	0	20,000,000	0	0	20,000,000	0	0	0	0		0			
機械及設備	0	13,290,000	0	0	13,290,000	1,550,000	1,195,374	0	1,195,374	77.12	-354,626	-22.88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3,225,000	0	0	3,225,000	275,000	0	0	0	0.00	-275,000	-100.00		
什項設備	0	15,676,000	0	0	15,676,000	3,258,000	214,455	0	214,455	6.58	-3,043,545	-93.42		
總　　計	0	52,191,000	0	0	52,191,000	5,083,000	1,409,829	0	1,409,829	27.74	-3,673,171	-72.26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決算表

附表三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案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	5項自籌收入	合計		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	5項自籌收入	合計					
	金額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業務收入	400,009,000.00	41,270,000.00	441,279,000.00	100.00	403,677,962.00	51,080,582.00	454,758,544.00	100.00	13,479,544.00	3.05	444,636,100.00	100.00
教學收入	112,022,000.00	41,270,000.00	153,292,000.00	34.74	111,798,561.00	51,080,582.00	162,879,143.00	35.82	9,587,143.00	6.25	148,928,039.00	33.49
學雜費收入	124,862,000.00	0.00	124,862,000.00	28.30	121,335,071.00	0.00	121,335,071.00	26.68	-3,526,929.00	-2.82	124,082,815.00	27.91
學雜費減免(-)	-12,840,000.00	0.00	-12,840,000.00	-2.91	-9,536,510.00	0.00	-9,536,510.00	-2.10	3,303,490.00	-25.73	-12,933,381.00	-2.91
建教合作收入	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9.06	0.00	48,889,603.00	48,889,603.00	10.75	8,889,603.00	22.22	35,855,586.00	8.06
推廣教育收入	0.00	1,270,000.00	1,270,000.00	0.29	0.00	2,190,979.00	2,190,979.00	0.48	920,979.00	72.52	1,923,019.00	0.43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0.00	0.00	0.00	0.00	64,535.00	0.00	64,535.00	0.01	64,535.00		47,307.00	0.01
權利金收入	0.00	0.00	0.00	0.00	64,535.00	0.00	64,535.00	0.01	64,535.00		47,307.00	0.01
其他業務收入	287,987,000.00	0.00	287,987,000.00	65.26	291,814,866.00	0.00	291,814,866.00	64.17	3,827,866.00	1.33	295,660,754.00	66.49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	270,731,000.00	0.00	270,731,000.00	61.35	269,986,000.00	0.00	269,986,000.00	59.37	-745,000.00	-0.28	269,333,381.00	60.57
其他補助收入	16,000,000.00	0.00	16,000,000.00	3.63	20,648,516.00	0.00	20,648,516.00	4.54	4,648,516.00	29.05	24,973,448.00	5.62
雜項業務收入	1,256,000.00	0.00	1,256,000.00	0.28	1,180,350.00	0.00	1,180,350.00	0.26	-75,650.00	-6.02	1,353,925.00	0.30
業務成本與費用	458,426,000.00	41,045,000.00	499,471,000.00	113.19	444,562,337.00	53,623,706.00	498,186,043.00	109.55	-1,284,957.00	-0.26	464,836,650.00	104.54
教學成本	352,070,000.00	40,740,000.00	392,810,000.00	89.02	340,153,688.00	51,995,047.00	392,148,735.00	86.23	-661,265.00	-0.17	359,799,424.00	80.92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352,070,000.00	340,000.00	352,410,000.00	79.86	340,153,688.00	1,145,750.00	341,299,438.00	75.05	-11,110,562.00	-3.15	322,365,308.00	72.50
建教合作成本	0.00	39,200,000.00	39,200,000.00	8.88	0.00	48,694,910.00	48,694,910.00	10.71	9,494,910.00	24.22	35,524,637.00	7.99
推廣教育成本	0.00	1,200,000.00	1,200,000.00	0.27	0.00	2,154,387.00	2,154,387.00	0.47	954,387.00	79.53	1,909,479.00	0.43
其他業務成本	8,000,000.00	0.00	8,000,000.00	1.81	8,586,988.00	1,320,607.00	9,907,595.00	2.18	1,907,595.00	23.84	9,633,376.00	2.17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8,000,000.00	0.00	8,000,000.00	1.81	8,586,988.00	1,320,607.00	9,907,595.00	2.18	1,907,595.00	23.84	9,633,376.00	2.17
管理及總務費用	97,361,000.00	305,000.00	97,666,000.00	22.13	94,931,593.00	308,052.00	95,239,645.00	20.94	-2,426,355.00	-2.48	94,453,435.00	21.24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97,361,000.00	305,000.00	97,666,000.00	22.13	94,931,593.00	308,052.00	95,239,645.00	20.94	-2,426,355.00	-2.48	94,453,435.00	21.24
其他業務費用	995,000.00	0.00	995,000.00	0.23	890,068.00	0.00	890,068.00	0.20	-104,932.00	-10.55	950,415.00	0.21
雜項業務費用	995,000.00	0.00	995,000.00	0.23	890,068.00	0.00	890,068.00	0.20	-104,932.00	-10.55	950,415.00	0.21
業務賸餘(短絀-)	-58,417,000.00	225,000.00	-58,192,000.00	-13.19	-40,884,375.00	-2,543,124.00	-43,427,499.00	-9.55	14,764,501.00	-25.37	-20,200,550.00	-4.54
業務外收入	350,000.00	18,700,000.00	19,050,000.00	4.32	789,859.00	18,730,801.00	19,520,660.00	4.29	470,660.00	2.47	24,317,358.00	5.47
財務收入	0.00	5,700,000.00	5,700,000.00	1.29	0.00	4,439,696.00	4,439,696.00	0.98	-1,260,304.00	-22.11	5,734,333.00	1.29
利息收入	0.00	5,700,000.00	5,700,000.00	1.29	0.00	4,439,696.00	4,439,696.00	0.98	-1,260,304.00	-22.11	5,734,333.00	1.29
其他業務外收入	350,000.00	13,000,000.00	13,350,000.00	3.03	789,859.00	14,291,105.00	15,080,964.00	3.32	1,730,964.00	12.97	18,583,025.00	4.18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	0.00	11,950,000.00	11,950,000.00	2.71	0.00	12,892,898.00	12,892,898.00	2.84	942,898.00	7.89	13,341,009.00	3.00
受贈收入	0.00	1,050,000.00	1,050,000.00	0.24	0.00	1,398,207.00	1,398,207.00	0.31	348,207.00	33.16	1,717,185.00	0.39
違規罰款收入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2	102,619.00	0.00	102,619.00	0.02	2,619.00	2.62	205,242.00	0.05
雜項收入	250,000.00	0.00	250,000.00	0.06	687,240.00	0.00	687,240.00	0.15	437,240.00	174.90	3,319,589.00	0.75
業務外費用	6,600,000.00	12,173,000.00	18,773,000.00	4.25	6,619,159.00	10,784,095.00	17,403,254.00	3.83	-1,369,746.00	-7.30	21,686,803.00	4.88
其他業務外費用	6,600,000.00	12,173,000.00	18,773,000.00	4.25	6,619,159.00	10,784,095.00	17,403,254.00	3.83	-1,369,746.00	-7.30	21,686,803.00	4.88
財產交易短絀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23,942.00	0.41
雜項費用	6,600,000.00	12,173,000.00	18,773,000.00	4.25	6,619,159.00	10,784,095.00	17,403,254.00	3.83	-1,369,746.00	-7.30	19,862,861.00	4.47
業務外賸餘(短絀-)	-6,250,000.00	6,527,000.00	277,000.00	0.06	-5,829,300.00	7,946,706.00	2,117,406.00	0.47	1,840,406.00	664.41	2,630,555.00	0.59
本期賸餘(短絀-)	-64,667,000.00	6,752,000.00	-57,915,000.00	-13.12	-46,713,675.00	5,403,582.00	-41,310,093.00	-9.08	16,604,907.00	-28.67	-17,569,995.00	-3.95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附表四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較增減數	本年度保留數	說　　明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預算案數	本年度奉准先行辦理數	調 整 數	合　　計				
固定資產之增置	0	59,075,000	661,000	0	59,736,000	56,764,939	-2,971,061	0	
土地改良物	0	0	0	326,000	326,000	326,000	0	0	
土地改良物	0	0	0	326,000	326,000	326,000	0	0	1.應本校學生宿舍及教學大樓機車停車場木作圍籬設置計32萬
房屋及建築	0	25,839,000	0	-22,467,000	3,372,000	403,664	-2,968,336	0	
房屋及建築	0	25,839,000	0	-22,467,000	3,372,000	403,664	-2,968,336	0	1.海洋科技大樓經費40萬3,664元。
機械及設備	0	15,913,000	0	16,747,000	32,660,000	32,658,612	-1,388	0	
機械及設備	0	15,913,000	0	16,747,000	32,660,000	32,658,612	-1,388	0	1.應行政業務、教學及執行計畫所需購置數位相機、印表機及電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1,080,000	70,000	1,103,000	2,253,000	2,252,020	-98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1,080,000	70,000	1,103,000	2,253,000	2,252,020	-980	0	1.應行政業務、教學及執行計畫所需購置可程式電源供應器、影
什項設備	0	16,243,000	591,000	4,291,000	21,125,000	21,124,643	-357	0	
什項設備	0	16,243,000	591,000	4,291,000	21,125,000	17,934,643	-3,190,357	0	1.應行政及業務需要購置供師生教學及研究用多功能事務機、館
訂購機件-什項設	0	0	0	0	0	3,190,000	3,190,000	0	
小　　計	0	59,075,000	661,000	0	59,736,000	56,764,939	-2,971,061	0	
撥入受贈及整理	0	7,380,000	0	0	7,380,000	10,737,899	3,357,899	0	
機械及設備	0	3,940,000	0	0	3,940,000	2,273,601	-1,666,399	0	
機械及設備	0	3,940,000	0	0	3,940,000	2,273,601	-1,666,399	0	1.102年度「通信技術」（電信線路）職類乙、丙級技術士技能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500,000	0	0	500,000	4,895,550	4,395,55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500,000	0	0	500,000	4,895,550	4,395,550	0	102年度「通信技術」（電信線路）職類乙、丙級技術士技能檢
什項設備	0	2,940,000	0	0	2,940,000	3,568,748	628,748	0	
什項設備	0	2,940,000	0	0	2,940,000	3,568,748	628,748	0	1.102年度「通信技術」（電信線路）職類乙、丙級技術士技能
小　　計	0	7,380,000	0	0	7,380,000	10,737,899	3,357,899	0	
合　　計	0	66,455,000	661,000	0	67,116,000	67,502,838	386,838	0	

貳、討論事項附件：

討論事項（一）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學生宿舍興建專案報告

學務處

103 年 3 月 31 日

目 錄

一、前言……..……..……P2

二、執行情形……..……..……P3

三、建議事項……..……..……P4

附表 1　近 3 年學生宿舍床位不足校外租賃人數統計表……P2

附表 2　近 3 年第一學期就學人數統計表.....……..……..…P3

附件 1　97 學年度提案資料……..……..P6

附件 2　99 學年度提案資料……..……..P8

附件 3　新建學生宿舍概算說明……..……P10

附件 4　101 學年度問卷調查結果……..……..……P12

附件 5　102 年研議學生宿舍興建案之興建用途與經費來源會議記錄….P13

附件 6　7 月份主管會報會議紀錄…….……P16

附件 7　海科大樓及第三宿舍構想書暨委託編纂案服務建議書(摘錄)....P17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學生宿舍興建專案報告

一、前言：

本校現有學生男、女生比例約各半，其中家住台灣本島跨海至澎湖就讀學生約有 2400 名，亦即有住宿需求者約 2400 名，惟現有學生宿舍藍天樓、采風樓、碧海樓等三棟僅可提供 650 個床位，僅能提供多數一年級新生及特殊身分(身心障礙或低收入戶)之同學住宿，其餘少數一年級新生及大部分的舊生同學必須至校外租屋，本校另於每學期專案辦理有申請但宿舍床位不足而須賃居校外處所之一年級新生與外籍生(近三年學校協助辦理校外賃居人數約有 20 人，如附表 1)。

附表 1：近 3 年學生宿舍床位不足校外租賃人數統計表

年度 / 學制	100-1	101-1	101-2	102-1	備註
大學部	10 (本國籍)	5 (本國籍)	0	16 (本國籍)	100 及 102 學年度下學期均無床位不足情形(最大床位 650 位)
研究所	0	6 (外籍)	5 (外籍)	8 (本 1 外 7)	
總計	10	11	5	24	

目前學生宿舍每學期每人收費 7300 元，而同學於校外租屋平均每學期花費約 2 萬元，對部份同學及其家長而言是項沉重負擔，因此本校經常接獲同學或家長陳情，希望申請學生宿舍住宿，減輕就學負擔。經校方評估結果，本校仍需興建約 600 床左右之宿舍容量。

第三宿舍原規劃配置於本校西南邊（詳如附件 1），現有水塔及附近基地基地範圍涵蓋現有水塔及中央軸線端點之部分土地，但不涵蓋原有變電站，原有變電站的基地如要使用將涉及財產未達拆除年限的問題。2 至 5

樓規劃為一般居住單元，每層樓 36 間 4 人房，共 576 床。另外 1 樓配置 6 間 4 人房，6 間 2 人房(供行動不便者使用) ，全部合計 612 床。1 樓另配置餐廳 1 間，超商 1 間。餐廳配置位置近於教學大樓，上課師生及住宿學生均可使用。超商位於宿舍中央，也是本校最接近校外之界面，超商不但為住宿生提供服務，也可對外營業，服務附近居民，地下室配置機房、購物空間、咖啡簡餐區，也可提供汽車停車位，並連接到第一、二學生宿舍，將整個宿舍區結合為一體。

惟近 3 年就學人數微幅下降趨勢（統計表詳如附表 2），且教育部高等教育司評估：民國 105 年將是少子化衝擊大專院校招生的起點，屆時入學人數將減少 5 萬人；民國 110 年時，招生缺額則會達近 10 萬人。就學人數是否持續減少將相對影響住宿需求，是否興建第三學生宿舍或規劃構想是否須改變，提請討論。

附表 2：近 3 年第一學期就學人數統計表

年度 學制	100-1	101-1	102-1	備註
大學部	2626 (新生：本國 679 陸生 0 僑生 5 港澳生 1)	2551 (新生：本國 657 陸生 3 僑生 7 港澳生 0)	2517 (新生：本國 636 陸生 0 僑生 10 港澳生 0)	本表數據均以開學後一個月為統計時間點
研究所	111 (新生：本國 46 外國生 0)	103 (新生：本國 41 外國生 5)	160 (新生：本國 43 外國生 5)	
進修部	345	404	341	
總計	3082	3058	3018	

二、執行情形：

(一)第三學生宿舍興建案自 97 年 5 月 8 日校園規劃委員會第 2 次會議通過後，已分別於 99 學年度行政會議提案討論（會議資料詳如附件 1～3）

並委請任森珂建築事務所編撰構想及服務建議書(如附件 7)，因海洋科技大樓興建而基於人力投入調度和經費排擠問題，宿舍興建案暫緩。

(二)101 年 8 月海洋科技大樓已興建完成後，經校長指示辦理大二以上學生問卷調查同學住宿意願相關事項(調查結果詳如附件 4)。

(三)102 年 4 月行政會議決議另針對「學生宿舍興建案之興建用途與經費來源」開會討論(會議記錄如附件 5)。

(四)102 年 7 月份主管會報決議本案改為「學生宿舍興建專案報告」，並列出建議事項（會議記錄詳如附件 6)。

(五)103 年 4 月份將本案再提請行政會議討論。

三、建議事項：

(一)本案業經相關會議通過興建，且海洋科技大樓已興建完成而無人力投入調度和經費排擠問題，宿舍興建案亦應開始執行。

(二)另本案經 102 年 5 月 30 日針對「學生宿舍興建案之興建用途與經費來源」開會討論後，各與會師長亦對宿舍興建之用途、功能及經費來源多所建言，茲彙整如下：

1. 未來宿舍興建方向可朝結合觀光休閒會館、實習餐廳、一樓商店街等方向進行，以期達到多元利用之目的與提升本校觀光休閒系之競爭力。

2. 地點選擇：於徵收土地前，可先盤點現有可利用之校地並評估下列地點。

	優點	缺點
長城區	校地易取得	1. 逢轉彎路沖 2. 地下有管線，曾發生施工停電三天情形 3. 腹地狹小且施工將干擾教學大

		樓與宿舍 4.恐破壞校園整體景觀
瓦斯場區	1.腹地遼闊 2.多元利用性佳	土地不容易取得
臨海區	1.腹地遼闊 2.周邊景觀相輔相成	環境需評估是否影響風力場

3.如以地點評估，建議考慮會館與宿舍脫鉤之可能性，面向馬路校地做商業利用建設，宿舍結合觀光休閒會館則設在臨海的位置。

4.經費來源方面，早期希望由校務基金支出，達到資金活化運用之目的，但教育部為避免經費排擠，建議考量貸款方式辦理。

5.投資宿舍興建案之成本回收不僅住宿收入一途，建議應將長遠發展之效益回沖、對學校整體形象提升等後續效益納入評估。

6.建請各單位針對多元化宿舍之設備需求協助規劃。

附件 1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新建學生宿舍說明

原案（97 年提案）

一、說明：

於 97 年 5 月 8 日校園規劃委員會第 2 次會議通過，核定新建一棟 411 床（男同學 208 床，女同學 203 床）5 層樓之學生宿舍，所需經費約為新台幣 180,133,000 元。

二、估計收入：

（一）宿舍學生學年收入：8000*411＝3,288,000*2＝6,576,000 元。

（二）暑期營隊暨暑期住宿學生收入：

1.暑期營隊以往的經驗來看收入約 20 萬。

2.假設 2F 開放為男生，共 104 床，每人收費 4000（以每學期收費 8000，收費為其 1/2），104*4000＝41,6000 元，假設 4F 開放為女生，共 100 床，每人收費 4000 元，100*4000＝400,000 元，小計（1）+（2）約收入 1,016,000 元。

綜上宿舍全年預計收入約為 7,592,000 元。

三、估計支出：

（一）人事成本：全年度支出約 70 萬元（水電維修、木工維修及清潔人員）。

（二）貸款利息支出（預貸金額為 1 億 8 千萬元，以台銀十年期，利率 2.5 厘為例），每月本息攤還金額為 1,697,400 元，全年支出金額為

20,368,800 元。

綜上宿舍全年預計支出（不含水電、維修費）約為 21,068,800 元

四、全年損益計算（收入扣除支出）：虧損 13,476,800 元。

附件 2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新建學生宿舍說明

新案（99 年提案）

一、說明：

為增加收入（增設學人旅店、餐廳等設施），擬新建一棟 466 床 7 層樓之學生宿舍（地下室為停車場，一樓為超市、K 書中心與餐廳，二、三樓為男同學房間計 200 床，四、五樓為女同學房間計 200 床，六樓為學人旅店雙人房 30 間計 60 床、單人房 6 間計 6 床，七樓為會議室 2 間），所需經費約為新台幣 309,295,000 元。

二、估計收入：

（一）宿舍學生學年收入：8000*400＝3,200,000*2＝6,400,000 元。

（二）暑期營隊暨暑期住宿學生收入：

1.暑期營隊以往的經驗來看收入約 20 萬。

2.假設 2F 開放為男生，共 100 床，每人收費 4000 元（以每學期收費 8000 元，收費為其 1/2），100*4000＝400,000 元，假設 4F 開放為女生，共 100 床，每人收費 4000 元，100*4000＝400,000 元，小計（1）+（2）約收入 1,000,000 元。

（三）學人旅店：

假設單人房 1 間每日 1000 元，共 6 間，若暑期都住滿則有 1000*6*60（天）＝360,000 元，假設雙人房 1 間每日 1500 元，共 30

間，若暑期都住滿則有 1500*30*60（天）＝2,700,000 元，小計收入約 3,060,000 元。

綜上宿舍全年預計收入約為 10,660,000 元。

三、估計支出：

（一）人事成本：全年度支出約 70 萬元（水電維修、木工維修及清潔人員）。

（二）貸款利息支出（預貸金額為 3 億，以台銀十年期，利率 2.5 厘為例），每月本息攤還金額為 2,829,000 元，全年支出金額為 33,948,000 元。

綜上宿舍全年預計支出（不含水電、維修費）約為 34,648,000 元。

四、全年損益計算（收入扣除支出）虧損 23,988,000 元。

附件 3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新建學生宿舍概算說明

區 分	97 年提案	99 年提案
說 明	於 97 年 5 月 8 日校園規劃委員會第 2 次會議通過,核定新建一棟 411 床(男同學 208 床,女同學 203 床)5 層樓之學生宿舍,所需經費約為新台幣 180,133,000 元。	99 年提案為增加收入(增設學人旅店、餐廳等設施),擬新建一棟 466 床 7 層樓之學生宿舍(地下室為停車場,一樓為超市、K 書中心與餐廳,二、三樓為男同學房間計 200 床,四、五樓為女同學房間計 200 床,六樓為學人旅店雙人房 30 間計 60 床、單人房 6 間計 6 床,七樓為會議室 2 間),所需經費約為新台幣 309,295,000 元。
估 計 收 入	1.宿舍學生學年收入: 8,000*411=3,288,000*2 =**6,576,000** 元。 2.暑期營隊暨暑期住宿學生收入: (1)暑期營隊往年收入約 **200,000** 元。 (2)假設 2F 開放為男生,共 104 床,每人收費 4,000 元(以每學期收費 8,000 元,收費為其 1/2),104*4,000=416,000 元,假設 4F 開放為女生,共 100 床,每人收費 4,000 元,100*4,000=400,000 元。小計(1)+(2)約收入 **1,016,000 元。** 3.全年宿舍預計收入: **6,576,000** 元+**200,000** 元 +**1,016,000 元=7,592,000** 元。	1.宿舍學生學年收入: 8,000*400=3,200,000*2 =**6,400,000** 元。 2.暑期營隊暨暑期住宿學生收入: (1)暑期營隊往年收入約 **200,000** 元。 (2)假設 2F 開放為男生,共 100 床,每人收費 4,000 元(以每學期收費 8,000 元,收費為其 1/2),100*4,000=400,000 元,假設 4F 開放為女生,共 100 床,每人收費 4,000 元,100*4,000=400,000 元。小計(1)+(2)約收入 **1,000,000 元**。 (3)學人旅店: 假設單人房 1 間每日 1,000 元,共 6 間,若暑期都住滿則有 1,000*6*60(天)=360,000 元,假設雙人房 1 間每日 1,500,共 30 間,若暑期都住滿則有 1,500*30*60

		（天）=2,700,000 元，小計收入約 **3,060,000** 元。 3. 全年宿舍預計收入： **6,400,000** 元+**200,000** 元+**1,000,000 元+3,060,000** 元**=10,660,000 元**。
估計支出	1.人事成本：全年度支出約 **700,000** 元（水電維修、木工維修及清潔人員）。 2.貸款利息支出（預貸金額為 1 億 8 千萬，以台銀十年期，利率 2.5 厘為例），每月本息攤還金額為 1,697,400 元，全年支出金額為 **20,368,800** 元 3.宿舍全年預計支出（不含水電、維修費）： **700,000** 元+**20,368,800** 元 =**21,068,800** 元	1.人事成本：全年度支出約 **700,000** 元（水電維修、木工維修及清潔人員）。 2.貸款利息支出（預貸金額為 3 億，以台銀十年期，利率 2.5 厘為例），每月本息攤還金額為 2,829,000 元，全年支出金額為 **33,948,000** 元 3.宿舍全年預計支出（不含水電、維修費）： **700,000** 元+**33,948,000** 元 =**34,648,000** 元
全年損益計算	**收入 7,592,000** 元－**支出 21,068,800** 元＝**13,476,800 元（虧損）**	**收入 10,660,000 元－支出 34,648,000** 元＝**23,988,000 元（虧損）**
補充說明： **1. 宿舍現行收費為每學期 6,300 元(含網路費用)。** **2. 經電話詢問台銀，貸款利率與案內估算 2.5 厘相差不大。**		

附件 4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新建學生宿舍大二以上學生問卷調查結果 102.03.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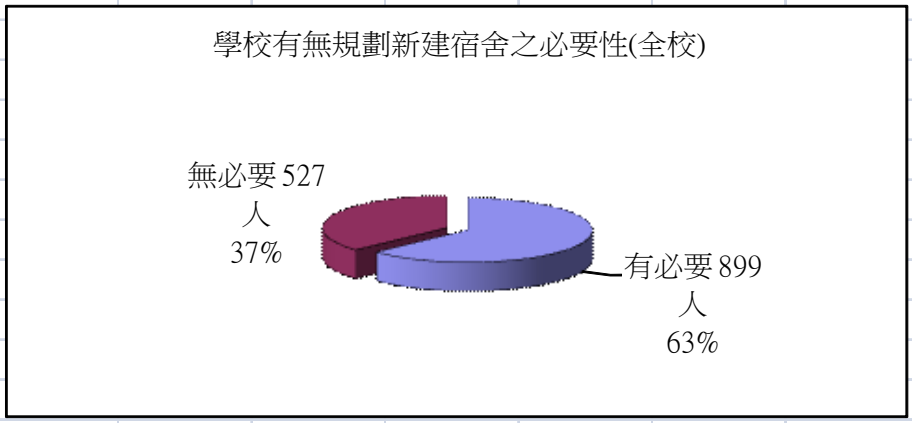

全校大二以上學生

問卷數	1885份		
回收數	1502份	80%	

問項一

興建必要性	有	899人	63%
	無	527人	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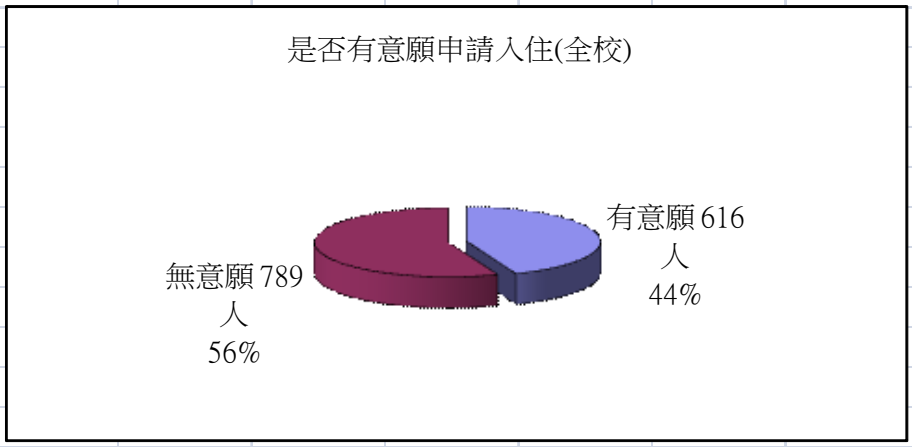

問項二

入住意願	有	616人	44%
	無	789人	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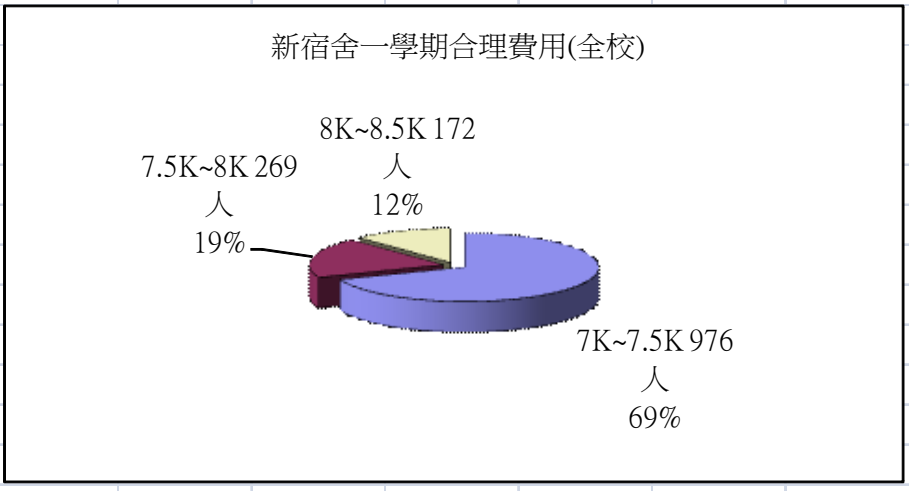

問項三

合理費用	7-7.5k	976人	69%
	7.5-8k	269人	19%
	8-8.5k	172人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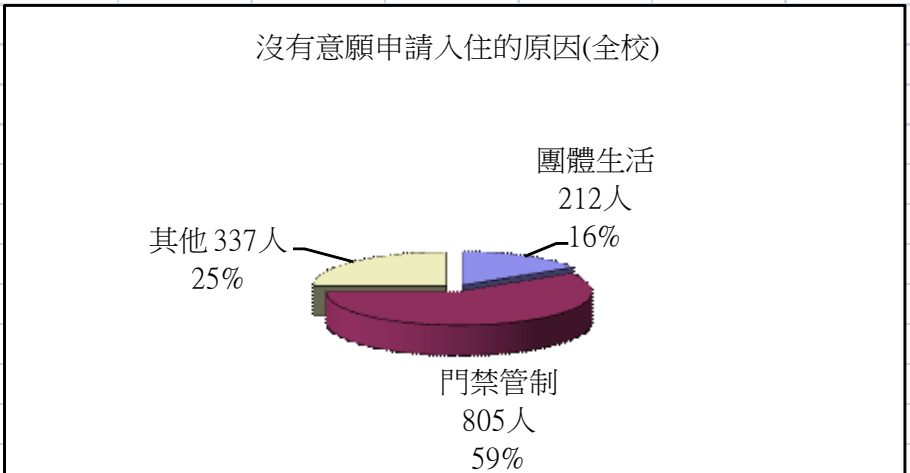

問項四

無意願原因	團體生活	212人	16%
	門禁管制	805人	59%
	其他	337人	25%

附件 5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研議學生宿舍興建案之興建用途與經費來源等議題
會議記錄

一、開會時間：102 年 5 月 30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10 分

二、開會地點：育成中心會議室

三、主持人：王副校長　明輝

四、出席人員：于主任秘書錫亮、劉學務長冠汝、丁總務長得祿、陳主任淑霞、張院長良漢、李主任明儒、吳主任烈慶、高主任紹源、楊主任崇正、陳組長永隆、陳專員頤真、周組長仲恩

列席人員：陳曉儀　　記錄：吳沛芸

五、主席致詞：

肇因宿舍床位不足之問題，導致國內一般生與外國交換生無宿舍可使用，但近來國內少子化問題加劇，又興建新宿舍需投入大量資金，衡量新宿舍增建與否或有無解決宿舍床位不足之替代方案，為今日召集各單位代表討論之重點。

六、會議記錄：

王副校長：

1. 興建案暫緩：興建提案已通過，但校內有海洋科技大樓尚在興建中，基於人力投入調度和經費排擠問題，可能暫緩興建。

2. 宿舍需求來源：固有床位不足加上國際學生增加，目前宿舍的確不敷需求，但是否有替代方案（例如與民間合作辦理學生宿舍）。未來尚有少子化問題，兩方權衡下新宿舍興建方向尚有商討空間。

3. 望各單位集思廣益，意見彙整後再至主管會報上提出。

劉學務長：

資料收集截至目前為止，學務處已將興建宿舍可預期的盈虧、申請宿舍和入住的情況、物流系的意見，彙整至會議資料供各單位參閱，希冀為討論興建新宿舍的規劃與方向提供參考。

陳組長：

1. 經費來源：早期希望由校務基金支出，教育部為避免經費排擠，指示應用貸款方式進行。
2. 地點(長城前)不妥：逢轉彎路沖；底下有管線，曾發生施工停電三天情形
3. 施工可能對教學大樓、學生宿舍造成干擾。
4. 校園整體景觀破壞。

李主任：

1. 床位不足：新生加上交換生和國際學生增加。
2. 整體效益觀察：經費投入所創造的效益不該僅由房租來評估成本回收，應從長遠發展之效益回沖、對學校整體形象提升方面作考量。
3. 貸款與校務基金的選擇。
4. 未來競爭力：相對海洋科技大樓，觀光休閒院的投資相對過少。此外其他學校也大力建設觀光休閒相關學系以求未來競爭力。

張院長：

1. 了解床位缺口，調查大二以上對於宿舍的需求及其他基礎設備應否增加。
2. 為學校成長茁壯投入建設勢在必行，未來缺乏多功能觀光休閒會館(結合宿舍、實習會館、實習餐廳…)，對於國際化也有相當助益。

周教官：

1. 已針對大二以上學生對於必要性、住宿意願、合理費用等議題做問卷調查。
2. 該案延宕多時，望各單位進行後續分工討論。

楊主任：

1.94 年度的構想，規劃多功能會館。

2.目前資金充裕，應充分活化運用轉換成生產工具。

3.會館為主，宿舍為輔，創造多元利用。

陳組長：

1.陳正男校長時代理想地點為瓦斯廠但取得不易。

2.若以現在選擇的地點（長城區）要以現有的需求來興建為不可行。

王副校長：

1.分析需求：調查各系需求、國際學生數量、假設條件來判斷需求度。

2.向其他學校取經。

3.現況處理：程序不夠透明化造成床位調度上的困難。

丁總務長：

1.審計部要求投資報酬率精算、正式會議記錄資料之提報。

2.以全方位的考量評估下，若興建多元會館，原址（長城前）土地過於狹小恐不宜，但瓦斯場區可列入考慮。

李主任：

1.徵收土地前先盤點現有校地使用。

2.考慮會館與宿舍脫鉤之可行性，面向馬路的地方做商業利用建設，會館則設在臨海的位置

七、主席結語：會議記錄彙整完畢後再提至主管會報，交由校長裁示。

八、會議結束。

附件 6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7月份主管會報會議紀錄

討論事項(二)：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研議學生宿舍興建案之興建用途與經費來源等議題」專案會議會議記錄，請 討論。

說明：

一、本次「研議學生宿舍興建案之興建用途與經費來源等議題」專案會議(會議資料詳如附件1)資料已於102年5月30日召開完畢，會議記錄(詳如附件2)亦於102年6月17日陳核可。

二、依會議決議事項將本案提請主管會報審議。

三、101學年度宿舍申請人數統計表詳如附件3。

決議：本案請改為學生宿舍興建專案報告，並列出建議事項。

附件 7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海洋科技研究大樓及第三學生宿舍構想書

委託編撰案服務建議書

目錄

一、 初步規劃構想…… 2

二、 規劃案之初步建議…… 6

（一） 校區配置圖…… 6

（二） 海洋科技研究大樓各層平面圖…… 7

（三） 第三學生宿舍各層平面圖…… 12

三、 規劃案建議注意事項…… 17

四、 對於規劃案所在澎湖地區自然環境之因應及處理建議… 19

五、 構想書之預定辦理作業及編寫進度…… 21

六、 廠商簡介、團隊組織及架構…… 22

七、 主持人之學經歷及規劃設計經驗…… 23

澎湖地區特色結合，以提升自我競爭力外，並以重點發展的海洋科技與觀光休閒服務和國際接軌，協助澎湖地區發展。

(二)構想源由

因此，本校各項施政方針將依循上述指導原則進行。除軟體之配合外，硬體不足部分也積極尋求改善。本案「海洋科技研究大樓及第三學生宿舍構想書」即本校硬體方面之改善建議。

在研究與服務方面，本校目前各系之研究設備與空間不足，且配置未順暢，整合性不足。海洋科技研究大樓之興建可整合本校水產養殖系、食品科學系、電機工程系等系所之共用設備，及育成中心等教學研究與產業輔導資源，建立一個能充分應用澎湖資源，兼具海洋資源應用研究、再生資源開發及地方產業輔導特色的教學研究大樓。本校在東北角設有數部風力發電設備，規模為全國學術機關裡規模最大。為配合風力發電機組之研究，其有關之試驗室設置於本大樓。

育成中心及會議室等空間具有產業輔導功能，提供與業界交換研究心得之場所，發揚地方產業特色。

在教學方面，除教學設備之改善外，學生宿舍也急需改善。本校現有學生男、女生比例約各半，其中家住台灣本島跨海至澎湖就

讀者約有 2,400 名，亦即有住宿需求者約 2,400 名。現有學生宿舍計有藍天樓、采風樓、碧海樓等三棟，其中藍天樓為第一學生宿舍，於民國 81 年開始興建，民國 82 年啟用。采風樓、碧海樓為第二學生宿舍，於民國 84 年開始興建，民國 86 年啟用。第一、二學生宿舍共提供 616 個床位，現有學生宿舍僅能提供多數一年級新生及特殊身份（身心障礙或低收入戶）之同學住宿，其餘少數一年級新生及大部份的舊生同學必需至校外租屋。本校學生宿舍每學期每人收費 5,500 元，而同學於校外租屋平均每學期花費約需 2 萬元，對部分同學及其家長而言是項沈重負擔，因此本校經常接獲同學或家長陳情，希望申請學生宿舍住宿，減輕就學負擔。經校方評估結果，本校仍需興建約 600 床左右之宿舍容量

二、規劃案之初步建議

（一）校區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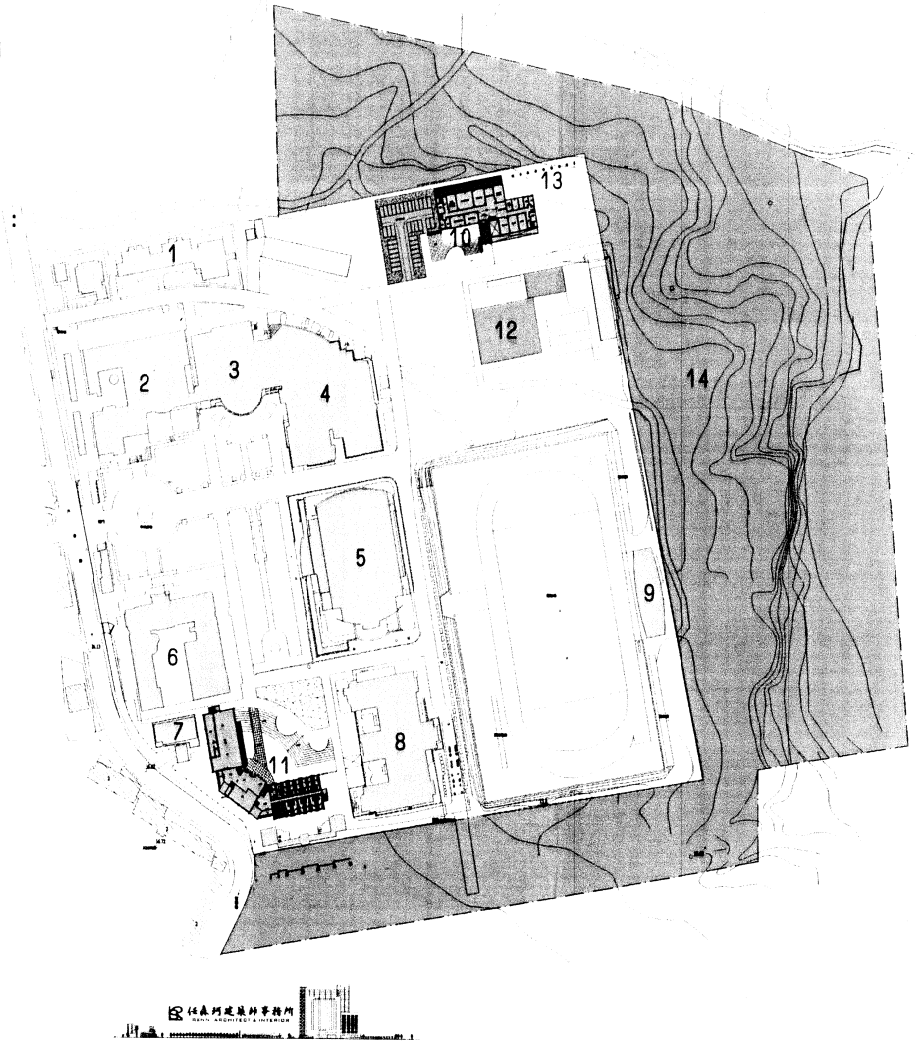

1 教職員宿舍
2 行政教學大樓
3 圖書資訊館
4 實驗大樓
5 體育館暨學生活動中心
6 教學大樓
7 總配電站
8 學生宿舍
9 司令台
10 海洋科技研究大樓(規劃案)
11 第三學生宿舍(規劃案)
12 養殖池加頂蓋(規劃案)
13 風力發電機
14 新擴增校區

（四）規劃說明

海洋科技研究大樓配置於本校東北角，現有養殖池所在地。為延長建築物使用年限，本大樓僅供淡水相關試驗用途，海水有關的研究維持在本大樓東南側之現有建築物。

本大樓之機能包括本校水產養殖系、食品科學系、電機工程系等系所之共用設備，並提供育成中心等產業共同研究討論，目前仍請各系老師提出需求中。

地下室規劃一處 300 人使用之演講廳，採階梯教室的形式。另設置兩間各 50 人份之會議室，均可提供本校內部或與業界交換研究成果或舉辦國際會議之場所，詳細所需[illegible]校統合之後再行配置。停車場規劃 36 位以上，設置於

第三宿舍配置於本校西南邊，現有水塔及附近基地。基地範圍涵蓋現有水塔及中央軸線端點之部分土地，但不涵蓋原有變電站。原有變電站的基地如要使用將涉及財產未達拆除年限的問題。

2 至 5 樓規劃為一般居住單元，每層樓 36 間 4 人房，共 576 床。另在 1 樓配置 6 間 4 人房，6 間 2 人房（供行動不便者使用），全部合計 612 床。

一樓另配置餐廳 1 間，超商一間。餐廳配置位置近於教學大樓，上課師生及住宿學生均可使用。超商位於宿舍中央，也是本校最接近校外之界面，超商不但為住宿學生提供服務，也可對外營業，服務附近居民。地下室配置機房、購物空間、咖啡簡餐區，也可提供汽車停車位，並連接到第一、第二學生宿舍，將整個宿舍區結合為一體。地下室開挖範圍增大，一方面採光，一方面提供活動場所。此活動場所之位置恰為中軸線的端點，此處可作為全校活動的焦點，凝聚全校師生的向心力。

海洋科技研究大樓及第三學生宿建築規劃面積如下表。

三、規劃案建議注意事項

(一)海洋科技研究大樓規畫

1. 海洋科技研究大樓負有研究與服務之任務，除本校相關研究設備外，也提供育成研究室給地區廠商交換研究心得。
2. 基地配置於本校東北角，現有養殖池所在地。為提高建築物使用年限，建議本大樓僅提供與淡水有關之研究用，海水研究部分則設置於本大樓東南側之現有建築物。
3. 因應委員建議本大樓之規劃應單純化，博弈訓練教室及深水潛水訓練池予已取消，另在本校其他地方設置。
4. 本大樓的機能涵蓋太陽能、風力與海洋之研究，在大樓預定地附近已有風機數台。為配合風力相關之研究，建議在本大樓設置風洞試驗設備一式。風洞設備一般有吸入式、吹出式、循環式三大類，吹出式風洞的風場品質不穩，循環式的又佔用空間，建議採用吸入式風洞系統。

(二)第三學生宿舍規畫

1. 第三學生宿舍所在地佔用之基地範圍，本所建議應予以適度擴大。因校方原本所提基地範圍不足以興建 600 床規模之宿舍。雖經委員建議應遷移變電站，將該處基地合併使用，但合併後仍不夠使用面積，且原有變電站的基地如要使用將涉及財產未達拆除年限的問題。故建議將基地擴大涵蓋本校中軸線南端的範圍，但不要占用原有涼亭範圍，原有涼亭建築的情況仍佳，且改良式文藝復興味道的造型古色古香，應予保留。
2. 一般而言，具有外宿機能的區域，從大規模的大型大飯店到一般的宿舍，均應包含有三項功能，即居住單元、購物單元及用餐單元，故本所建議在規劃時學生宿舍之規劃即考慮此三項功能。除一般居住單元與行動不便者使用單元外，還規劃餐廳、超商、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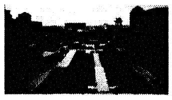

物空間、咖啡簡餐區等空間。

3. 原有中軸線端點處開挖為地下室，並將範圍增大，提供活動場所。此處可作為全校活動的焦點，凝聚全校師生的向心力。並以地下道連接原有學生宿舍，使宿舍區成為一體。
4. 宿舍單元之規劃採用套房式，每四人一間。行動不便者之宿舍單元也採套房式，每兩人一間。床鋪不採上下舖形式，每人一個空間，但床仍設置在書桌上部，睡覺時仍須爬上床。如此既可節省空間又不需蓋得很高。
5. 學校之防空避難室可以統一檢討，集中留設。本校之防空避難空間目前已足夠，故本案可不必考慮。

四、對於規劃案所在澎湖地區自然環境之因應及處理建議

（一）經費估算問題

澎湖位處離島，建設資源不足經費估算容易偏低，故在估算經費時必須考量離島係數，以免正常的施工廠商無意願承作，造成劣幣驅逐良幣現象。

（二）材料使用問題

1. 因澎湖長年承受海風吹襲，材料容易損壞且取得不易，故傢俱應以易維修為原則。
2. 一般建築材料以耐久及抗腐蝕性為考量。

（三）自然環境之對應

1. 秋末初冬的東北季風通過管狀的臺灣海峽時，風力加速，使得澎湖冬季經常籠罩在凜冽的季風之下，風向多為北北東。又由於澎湖四面環海，陸地的幅員又狹小，不足以產生陸、海風的循環，故白天晚上的風向不變。
2. 澎湖四周環海，氣溫理應較為溫和，但地表缺乏良好的植被，在夏季，陸地容易因日照而加溫，雖然有南風吹拂，但仍讓人感覺燥熱。冬天在強大的東北季風吹拂下，使人體的感覺溫度約低於實際溫度7°C，故澎湖的氣溫和台灣比較，可以說是冬冷夏熱。
3. 澎湖境內由於地勢平坦無顯著之山川湖泊，加上蒸發量高，降雨量少而土壤保水能力低，故一旦有降雨則大部分都逕流入海，故澎湖縣之飲用水皆採用窪地築壩的方式來蓄存地表水。雨量在季節的分佈上，乾季與雨季的分別也相當明顯。澎湖地區雨水的酸鹼度為中性（澎管處空氣品質警察電訊所測站，86.6.1， pH 7.69），此乃因澎湖地區空氣污染小。
4. 基於上述了解，本案在設計時應特別注意防風、隔熱及保水等問題。冬季時東北季風強勁，在東北向應施作防風設施。夏季時氣

溫高，建築物應施作隔熱設施。又為儲水，應施作中水系統設施，將使用後的中水重複使用，作為洗車、澆花、沖廁所等用途。

（四）宿舍熱水供應

由於澎湖之氣候較台灣本島溫度低，因此熱水之供應，應有特殊考量，避免向學生收費太高而無水供應。經總務處評估之後，如使用鍋爐加熱系統雖費用較低，但依規定必須聘用具專業證照之鍋爐技師，且污染嚴重，整體考量不划算。目前暫定以太陽能熱水系統加上瓦斯補助規劃之。

討論事項（二）：

<table>
<tr><td colspan="3">辦法名稱：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外籍生生活獎助學金辦法</td></tr>
<tr><td>修訂後條文</td><td>修訂前</td><td>說明</td></tr>
<tr><td>第三條　獎助項目及名額：
一、助學金：每年以發給 10 個月為原則，並由外籍生所屬系所安排每月最高 30 小時協助教學或行政工作，獎助標準以班級排名比例為主。
<table><tr><td colspan="3">獎助標準</td></tr><tr><td>班級排名比例</td><td>獎助金額</td><td>服務時數</td></tr><tr><td>前 60%</td><td>3000 元</td><td>15 小時</td></tr><tr><td>前 50%</td><td>4000 元</td><td>20 小時</td></tr><tr><td>前 30%</td><td>5000 元</td><td>25 小時</td></tr><tr><td>前 20%</td><td>6000 元</td><td>30 小時</td></tr></table>(一)前項助學金之申請標準是依學業成績判定;學業成績相同者，則由操行成績高者優先發給。
(二)新生以最高獎助金額獎助。

二、學雜費減免
(一)新生減免二分之一學雜費。
(二)舊生學業成績總平均分數達六十分以上者，減免二分之一學雜費，本項減免不限員額數。
(三)舊生學業成績總平均分數達八十分以上者，減免全部學雜費；學業成績相同者，以操行成績較高者優先發</td><td>第三條 獎助名額及項目：
一、助學金:每月支領 6000 元，每年以發給 10 個月為原則，並由學務處安排每月 30 小時協助教學或行政工作。

二、學雜費全免:</td><td></td></tr>
</table>

給。 三、減免住宿費：依本校學生宿舍住宿費收費標準。學業成績與操性成績各達 80 分以上者，得提出住宿費全額減免申請，並於學生宿舍完成服務學習時數 30 小時。 四、大學部及研究所助學金、學雜費減(全)免、減免住宿費名額最高以 20 名為原則，新舊生獎助比例各半，若有一方不足額時該方缺額由另一方補足。	三、免費住宿:依本校住宿費收費標準。並由外籍生所屬系所安排每月 10 小時協助教學或行政工作。 四、大學部及研究所最高以 20 名為原則。	1. 依實際執行情況修正，服務地點改由學生宿舍安排完成服務時數。 2. 服務時數比照低收入戶學生調整為每學期 30 小時。
第四條　申請條件： 二、外籍學生獎助學金(學雜費減免)申請:新生於申請入學時提出，入學後第二學期起依獎助(補助)辦法辦理。 三、減免住宿費：外籍學生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操性成績 80 分以上，得提出住宿費減免申請。(該學年度上學期之新生免附);住宿期間因違反宿舍規定取消住宿資格者，往後不得提出申請。 四、申請時間為每學期開學後一週內提出。	第四條　申請條件： 二、外國籍新生於申請入學時一併提出本獎助學金申請。 三、外籍學生入學後第二學年起須符合下列條件，並經系所主任或指導教授推薦者，始得繼續申請本獎助學金： （一）研究生前二學期至少應修讀 12 學分，學業成績平均 80（含）分以上，已修滿畢業學分者得以論文研究報告書替代。 申請時僅有一學期成績者，至少應修讀 6 學分，學業成績平均 80（含）分	

第五條　審查程序 **一、助學金** （一）繳交文件： **1.申請表** **2.國籍證明(新生)** **3.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4.系主任或指導教授之推薦函** **5. 歷年成績單(該學年度上學期之新生免附)** **6.學生本人存摺封面影本** **二、學雜費減免** **(一)繳交文件:** **1.申請表** **2.國籍證明(新生)** **3.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4.系主任或指導教授之推薦函** **5.歷年成績單（該學年度上學期**	以上。 （二）大學部學生前二學期至少應修讀24學分，學業成績平均80（含）分以上，操行成績需達80(含)分以上。申請時僅有一學期成績者，至少應修讀12學分，學業成績平均80（含）分以上，操行成績需達80（含）分以上 （三）申請時間為該學年度下學期第一次期中考後一個月內。 第五條　審查程序 1.繳交文件： （一）新生: 1.申請表 2.國籍證明 3.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4.系主任或指導教授之推薦函。 5.學生本人存摺封面影本 （二）在校生: 1.申請表 2.歷年成績單。 3.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4.系主任或指導教授之推薦函。 5.學生本人存摺封面影本。	

之新生免附） 6.學生本人存摺封面影本 二、審核: (一)助學金 外國籍在校生於期限內將上列資料送學務處課指組提出申請後（申請表逕至學務處網頁下載），併同新生送交本校學生就學補助經費管理委員會進行討論決定，簽請校長核定後，公告獎助學金審核結果。 (二)學雜費減免 外國籍在校生於限期內(每學期開學後一週內)，需將繳交之文件送至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申請提出後，併同新生送交本校學生就學補助經費管理委員會進行討論決定，簽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審核結果。 (三)減免住宿費 外籍學生於規定期限內，填妥住宿費減免申請書，並檢附國籍證明、前一學期學業及操性成績單正本、前一學期生活服務學習時數單，經相關單位審核後，簽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審核結果。 第七條　經費來源： 一、助學金 以上級補助經費作為本校外籍生獎助學金經費來源。 二、學雜費減免	二、審核: 外國籍在校生於期限內將上列資料送學務處課指組及生輔組申請後（申請表逕至學務處網頁下載)，併同新生送交本校學生就學補助經費管理委員會進行討論決定，簽請校長核定後，於每年 9 月底前通知獎助學金審核結果。 第七條　經費來源： 本校每學年度學生就學補助金經費項下支付。	1.依實際執行情況增訂文字。

以本校校務基金學雜費減免項下支應。 (三)減免住宿費 以本校校務基金項下支應。		

討論事項（三）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獎勵特殊優秀研究人才支給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八、補助經費相關規定： (五)~~特殊優秀教學研究人員在補助期間內，如有依「教育部補助未獲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或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之大專院校實施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申請作業要點」申請並獲教育部補助，或獲本會傑出研究獎並支領獎勵金者，應擇一領取。~~	依102年6月7日臺會綜二字第1020034987號辦理。

討論事項（四）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學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十九條　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退學： 一、逾期未註冊或休學逾期未復學者。 二、學期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三分之二連續兩學期者，身心障礙學生因身	第三十九條　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退學： 一、逾期未註冊或休學逾期未復學者。 二、學期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三分之二或連續兩學期二分之一者，身心障	為考量學生修課權益，將第二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連續兩學期者，修訂為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

心狀況及學習需要，並不適用因學業成績退學之規定。	礙學生因身心狀況及學習需要，並不適用因學業成績退學之規定。	修習學分總數三分之二連續兩學期者。 將第三款連續兩學期學期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三分之二者，修訂為三學期。
三、僑生、外國學生、海外回國升學之蒙藏生、原住民族籍學生、派外人員子女學生及符合教育部規定條件之大學運動績優學生，連續三學期學期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三分之二者。	三、僑生、外國學生、海外回國升學之蒙藏生、原住民族籍學生、派外人員子女學生及符合教育部規定條件之大學運動績優學生，連續兩學期學期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三分之二者。	
四、學期修習科目在九學分以內者，不受第二、三款之限制。	四、學期修習科目在九學分以內者，不受第二、三款之限制。	
五、體育、軍訓(護理)選修課程學分數，應併入前二、三、四款學分數內核計。	五、體育、軍訓(護理)選修課程學分數，應併入前二、三、四款學分數內核計。	
六、修業期限屆滿，仍未修足所屬學系之規定應修之科目與學分者。	六、修業期限屆滿，仍未修足所屬學系之規定應修之科目與學分者。	
七、操行成績不及格者。	七、操行成績不及格者。	
八、違反校規情節嚴重，經學生獎懲委員會議決議退學者。	八、違反校規情節嚴重，經學生獎懲委員會議決議退學者。	
九、未經本校同意，同時在他校註冊入學者。	九、未經本校同意，同時在他校註冊入學者。	
十、無前列各款事由而自請退學者。	十、無前列各款事由而自請退學者。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教職員出差、公假注意事項第一點、第二點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一、申請出差、公假以下列事由為限，申請時應檢附相關文件或簽呈： （一）經有關機關學校邀請代表本校出席會議，且商議或討論之事項與業務有密切關係，事先經校長核定出差者。但由各公司、行號、學會、農、工、商、學術、研究等團體、協會、公（工）會等來函邀請者，以核給公假為原則。 （二）因執行專案計畫出差者。 （三）經學校同意參加與業務有密切關係之會議，以申請出差為原則，倘經費短絀，得僅補助往返交通費。 （四）奉准參加與業務有密切關係之訓練或講習性質之各項研習會、座談會、研討會、檢討會、觀摩會、說明會等均以公假登記，若訓練或講習機構已提供膳宿者，僅補助往返交通費，倘確未提供膳宿者，得衡酌實際狀況，核給往返交通費、住宿費及按膳雜費之二分之一支給膳費。但學校亦得視經費狀況，僅補助往返交通費。	一、申請出差、公假以左列事由為限，申請時應檢付相關文件或簽呈： （一）經有關機關學校邀請代表本校出席會議，且商議或討論之事項與業務有密切關係，事先經校長核定出差者。但由各公司、行號、學會、農、工、商、學術、研究等團體、協會、公（工）會等來函邀請者，以核給公假為原則。 （二）因執行專案計畫出差者。 （三）經學校同意參加與業務有密切關係之會議，以申請出差為原則，倘經費短絀，得僅補助往返交通費。 （四）奉准參加與業務有密切關係之訓練或講習性質之各項研習會、座談會、研討會、檢討會、觀摩會、說明會等均以公假登記，若訓練或講習機構已提供膳宿者，僅補助往返交通費，倘確未提供膳宿者，得衡酌實際狀況，核給往返交通費、住宿費及按膳雜費之二分之一支給膳費。但學校亦得視經費狀況，僅補助往返交通費。	依法制及文書作業體例，將「左列」修正為「下列」;「檢付」修正為「檢附」。
二、教師申請出差、公假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於學術性研討會上發表論文	二、教師申請出差、公假由各系科主任依左列規定認定並推派之： （一）於學術性研討會上發表論文	一、依法制及文書作業體例，將「左列」修正

或主持會議，得申請出差。 （二）參加各類專業相關之學術性研討會、研習會以公假登記，得申請往返交通費之補助，惟每系科以推派代表一人為限，並須將相關資料攜回與系科上同仁分享。 （三）經學校同意參加教育部主辦或委辦之訓練或講習性質之各項研習會、座談會、研討會、檢討會、觀摩會、說明會等均以公假登記，若訓練或講習機構已提供膳宿者，僅補助往返交通費，倘確未提供膳宿者，得衡酌實際狀況，核給往返交通費、住宿費及按膳雜費之二分之一支給膳費。但學校亦得視經費狀況，僅補助往返交通費。 （四）赴公民營機構研習，以公假登記,但僅補助往返交通費。 （五）各系科教師依前述事由申請出差、公假，由各系科主任及各該學院院長於分配之差旅費額度內簽註意見，覈實補助，倘經費短絀，得僅補助往返交通費。	或主持會議，得申請出差。 （二）參加各類專業相關之學術性研討會、研習會以公假登記，得申請往返交通費之補助，惟每系科以推派代表一人為限，並須將相關資料攜回與系科上同仁分享。 （三）經學校同意參加教育部主辦或委辦之訓練或講習性質之各項研習會、座談會、研討會、檢討會、觀摩會、說明會等均以公假登記，若訓練或講習機構已提供膳宿者，僅補助往返交通費，倘確未提供膳宿者，得衡酌實際狀況，核給往返交通費、住宿費及按膳雜費之二分之一支給膳費。但學校亦得視經費狀況，僅補助往返交通費。 （四）赴公民營機構研習，以公假登記,但僅補助往返交通費。 （五）各系科教師依前述事由申請出差、公假，由各系科主任於分配之差旅費額度內簽註意見，覈實補助，倘經費短絀，得僅補助往返交通費。	為「下列」。 二、教師申請出差、公假之核准程序，增列應經各該學院院長簽註意見，並作文字修正。

討論事項（八）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教師員額統籌分配及管控作業要點第三點、第五點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三、本校教師員額至少應控留百分之十五以上作為彈性支援各系師資人力或因應學校發展教學特色需求，其餘配置於各	三、本校教師員額至少應控留百分之十五以上作為彈性支援各系師資人力或因應學校發展教學特色需求，其餘配置於各	修正第三點第一項第三款規定，以符合學校運作現況。

系之教師合理員額數，原則規定如下： （一）大學部未設碩士班及博士班者每系配置7名，雙班配置13名、單系雙班系所合一配置15人。 （二）大學部設碩士班者每系配置專任教師9名，設博士班者每系配置專任教師11名。 （三）通識教育中心國文及通識課程教師員額依每系單班配置1名。（英語及體育教師，除現有專任教師外，由中心主任依實際課程需求簽會教師員額管控配置小組審議後，陳請校長核定專案教師名額） （四）獨立研究所設碩士班招生名額在15人以下者配置專任教師5名、招生名額在15人以上或設博士班者配置專任教師7名。 （五）各系因自然增班、設進修推廣班或因教師授課負荷、發展學校教學特色等原因，衍生前述各款以外師資人力需求時，得經行政程序簽會本校教師員額管控配置小組召集會議研提具體員額配置建議，陳請 校長核定之。 前項第一至四款配置員額，如經學校考量教師授課時數分	系之教師合理員額數，原則規定如下： （一）大學部未設碩士班及博士班者每系配置7名，雙班配置13名、單系雙班系所合一配置15人。 （二）大學部設碩士班者每系配置專任教師9名，設博士班者每系配置專任教師11名。 （三）通識教育中心國文及通識課程教師員額依每系單班配置1名。（英語及體育教師，由中心主任依實際課程需求簽會教師員額管控配置小組審議後，陳請校長核定名額） （四）獨立研究所設碩士班招生名額在15人以下者配置專任教師5名、招生名額在15人以上或設博士班者配置專任教師7名。 （五）各系因自然增班、設進修推廣班或因教師授課負荷、發展學校教學特色等原因，衍生前述各款以外師資人力需求時，得經行政程序簽會本校教師員額管控配置小組召集會議研提具體員額配置建議，陳請 校長核定之。 前項第一至四款配置員額，如經學校考量教師授課時數分配之充足性等因素，其各	

配之充足性等因素,其各款主聘師資員額得由所屬學院協調,並依本校教師合聘要點規定以從聘之方式合聘至相關系支援教學。	款主聘師資員額得由所屬學院協調，並依本校教師合聘要點規定以從聘之方式合聘至相關系支援教學。	
五、各系教師員額人數依本要點第三點規定配置後仍有不足時,得簽經本校教師員額管控配置小組考量本校專任教師員額控留情形後,視其教學課程或授課期程長短等需求,以聘任校內外合聘教師、兼任教師、專案教師、爭取科技部補助延攬客座科技人才支援教學授課等方式為優先考量建議核給師資人力;以確保本校教師員額需求彈性。	五、各系教師員額人數依本要點第三點規定配置後仍有不足時，得簽經本校教師員額管控配置小組考量本校專任教師員額控留情形後，視其教學課程或授課期程長短等需求，以聘任校內外合聘教師、兼任教師、專案教師、爭取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延攬客座科技人才支援教學授課等方式為優先考量建議核給師資人力；以確保本校教師員額需求彈性。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修正為「科技部」。

策略聯盟備忘錄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簡稱甲方）與海軍一四六艦隊暨海軍馬公後勤支援指揮部（簡稱乙方）為積極推展大學與軍方合作，促進雙方合作及交流，整合馬公地區資源、建立多元進修管道之產學合作之學術研究平台，以提升教學能量、學術研究品質及國軍人才素質，達成培育優秀人才、回饋社會之宗旨，經雙方同意簽訂本備忘錄，內容如下：

第一條 宗旨

甲、乙雙方為配合政府政策，積極推展大學與軍方合作，建立學術研究平台、智庫互惠機制，增進雙方實務經驗與經驗交流，提供軍中袍澤多元學習管道，提升終身學習效能及競爭力，藉由資源共享、人才交流、產學合作、教育推廣、人才招募等方式進行合作，以創造互利雙贏之契機。

第二條 聯盟內容

一、資源共享：甲、乙雙方各相關部門在不涉國家安全與軍事機密下，得共同舉辦學術研討會、政策實務論壇等學術、進修相關活動，相互提供可資利用之資源、設備、師資、場地，以作為教學、研究、進修、考照、招生及國軍人才招募等活動使用。

二、人才交流：甲、乙雙方同意互為對方規劃人才培訓課程之諮詢合作對象，共同推展人才培育，並就專業領域提供師資及相關人員進行訪問、演講、座談、教學、考照及研究等合作事項。

三、產學合作：共同規劃、推行學術合作，就相同領域之專長建立產學合作模式，應用於跨領域研究，以達人才訓練、儲備及學術理論與實作相同並濟之效。

四、教育推廣：甲方得依乙方實務需求，開辦相關進修學位、證照學程，並相互支援設備、場地與師資，以落實國家發展政策，協助國軍募兵及人才招募，並回饋社會之目的。

五、人才招募：甲、乙雙方各相關部門就國軍人才招募與各學制、進修班次招生，相互支援協助，以創造國軍招募優秀人才，學校培育一等人才及師資之雙贏契機。

第三條 合作方式

甲方由所屬研發處，乙方由所屬一四六艦隊行政科負責雙方協調及合作相關事宜。

第四條 有效期間

本備忘錄自雙方簽署日起生效，有效期間五年，自民國 103 年 4 月 18 日至民國 108 年 4 月 17 日止；期滿雙方若無異議，得以換文或續約方式延續之。任一方擬終止時，應於三個月前通知對方。

第五條 附則

本備忘錄正本乙式三份，雙方簽署後各執乙份，以資信守。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海軍一四六艦隊	海軍馬公後勤支援指揮部
校長　王瑩瑋	艦隊長　胡展豪	指揮官　唐嘉光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四　月　十　八　日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台灣首府大學

『策略聯盟』備忘錄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與台灣首府大學(以下簡稱雙方)為促進雙方合作及交流，整合區域內資源建立相互支援體系，以提升教學及學術研究品質、達成人才培養、回饋社會之宗旨，經雙方同意簽訂本備忘錄，內容如下：

第一條 宗旨

雙方為配合政府政策發展，提昇競爭力，藉由資源共享、人才交流、產學合作、教育推廣、就業輔導等方式進行合作，以創造互利雙贏之契機。

第二條 聯盟內容

一、資源共享：雙方就相關部門及所系科互相提供可資利用之資源、設備與場地，以作為教學、研究、招生及進修等活動之用。

二、人才交流：雙方各就專業領域提供師資及相關人進行訪問、座談、研究等合作事項。

三、產學合作：雙方就相關部門及所系科之專長共同與相關產業制定產學合作模式，以達人才訓練儲備及教學實習之功。

四、教育推廣：雙方就相關部門及所系科研發相關之人才培訓課程，以落實國家發展政策，並達成回饋社會之目的。

五、就業輔導：雙方共同制定就業輔導合作模式，以建立人才資料庫，並促進就業機會、提昇人力品質。

相關合作內容另行簽訂之。

第三條 有效期間

本備忘錄自雙方簽署後生效，有效期間五年，自民國 103 年 4 月 25 日至民國 108 年 4 月 24 日止；期滿雙方若無異議，得以換文或續約方式延續之。

第四條 附則

本備忘錄正本壹式貳份，雙方簽署後各執壹份，以資信守。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台灣首府大學

王瑩璋 校長　　陳響亮 校長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三 年 四 月 二十 五 日